

三届三次理事会决议

2020年12月18日，经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三届三次理事会审议通过，形成以下决议：

决议一：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2020年工作报告，同意工作报告中关于调整协会名称、购买办公用房等重大事项。

决议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财务工作情况暨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决议三：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关于各项收费标准的提议，同意关于会费、咨询服务费、会务费、培训费和评价费、证书补办费共五类项目的收费标准。

决议四：审议通过了《会员自律公约》和3个配套文件（《潜水打捞行业负面清单》、《潜水打捞行业自律价格清单》及《会员自律公约》附件签署生效办法的提议），同意《会员自律公约》及其配套文件的颁布实施。

决议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会员管理办法的提议》，同意根据潜水打捞行业发展需要，对现行《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会员管理办法》的29处内容进行修订。

决议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候选人的提

议，同意：

1. 烟台办事处由交通运输部北海救助局后勤保障部原部长蔡德利担任烟台办事处主任候选人。

2. 武汉办事处由武汉长通航道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长江航道救助打捞局副局长、党委委员陶海峰担任新一届武汉办事处主任候选人，武汉长江航道救助打捞局副局长张红、张志雄担任新一届武汉办事处副主任候选人。

3. 市政工程潜水和盾构高压作业培训专业委员会由广州潜水学校校长曾青担任常务副主任委员候选人，广州潜水学校副校长陈水开、上海交通大学潜水培训中心主任石路、广州市江达潜水疏浚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苗纯义、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培训管理和发展部主任周晶担任副主任委员候选人。

4. 水下应急救援专业委员会由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经理张玉祥担任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候选人。

决议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分支机构的提议，同意增设以下分支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 由青岛太平洋水下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水下工程焊接与切割技术专业委员会”。

2. 由江西德尚水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水域救援应急抢险专业委员会”。

3. 由广州潜水学校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市政工程潜水和盾构高压作业培训专业委员会”。

4. 由大连海事大学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极地潜水与救助打捞专业委员会”。

5. 增设“贵州水下应急救援站”（暂定名）。

决议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应急救援与公共安全潜水培训自律管理办法》的提议，同意颁布《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应急救援与公共安全潜水培训自律管理办法》（试行）。

决议九：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调解规则》以及配套文件（《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调解案件收费办法》和《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调解员名单》）。

决议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提议，同意对现行《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 38 处内容进行修订。

